**关于新冠肺炎常态化防控期间举办继续教育项目的规定**

各位继续教育项目负责人：

为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切实保障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确保医院的正常秩序，现对新冠肺炎常态化防控期间，在我院举办继续教育项目作如下规定。请大家遵照执行。

一、尽量以线上会议形式举办项目；

1. 线下现场举办项目，须遵循以下原则：

1、严格控制参会人数，凡未报名者不予以进入会场参会。

2、参会人员须提供近期身体健康状况的证明（苏康码绿码）。

3、会议场所通风良好。首选自然通风，必要时采用机械通风。

4、会议场所入口处配备专门人员进行测温，并做好操作人员培训。

5、会场入口有苏康码说明供查验。

6、会议场所配备足量的备用一次性医用口罩、手消毒剂等防护物品。

7、参会人员座位设置能够保持1.0米以上的间隔要求（间隔1人位）。

8、会场在使用前开展一次全面清洁和消毒。

9、洗手间应当设置洗手设施和配备消毒用品。建议配备速干手消毒剂、感应式手消毒设施。

10、在餐厅内设置取餐流程和就餐位置标识，就餐位置至少间隔1米（间隔1人位）。建议使用分餐制。

三、应急处置

1、活动期间，如出现有发热等症状人员，由专人（专车）安排引导至医院预检分诊，根据病情情况至发热门诊或急诊就诊。

2、活动期间，一旦发现参会及工作人员中有新冠肺炎疑似病例，活动立即中止，按照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方案要求，举办负责人立即汇报医院相关部门（医务处、防保处），按有关流程要求进行应急处置。

教育处

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